

2018 年度

福建省晋安区人民法
院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5
一、部门主要职责	5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6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6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二、收入决算表	8
三、支出决算表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5
九、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15

十、 政府采购情况表	17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8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三、 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22
六、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2
七、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6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构，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对法律规定应由晋安区人民法院办理的各类案件进行立案；

（二）审判法律规定由晋安区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各类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三）审查处理不服晋安区人民法院生效裁判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

（四）指导人民调解委员会的工作；

（五）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六）针对审判工作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七）按照权限管理法官、执行员、司法警察、司法行政人员；协同主管部门管理人民法院的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工作；

（八）管理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九）在业务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十）其他应由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晋安区法院包括 1 个机关行政处室及 19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18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法院	行政	125	115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18 年，晋安区法院部门主要任务是：我院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变化，按照高质量发展的要求，充分发挥审判职能，深入推进司法改革，强化司法为民，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院，推动我院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 （一）始终坚持党的领导，更加自觉接受监督。
- （二）回应公正司法新期待，强化司法服务保障。
- （三）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完善司法为民举措。
- （四）全面深化司法改革，不断提升司法公信力。
- （五）深入推进从严治院，打造过硬法院队伍。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支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晋安区人民
法院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财政拨款	4,324.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6.26
其中：政府性基金		二、外交支出	
二、上级补助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3,808.01
四、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五、附属单位缴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669.02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6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35.99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93.6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993.03	本年支出合计	4,391.5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 差额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366.81	交纳所得税	
基本支出结转	946.29	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其中：财政拨款 结转	478.31	转入事业基金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420.52	其他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2.44	年末结转和结余	1,968.27
经营结余		基本支出结转	1,236.83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854.02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731.44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84.86
		经营结余	
合计	6,359.84	合计	6,359.84

2. 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晋安区人民法院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合计	4,993.03	4,324.01					669.0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00						105.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05.00						105.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05.00						105.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225.54	3,661.99					563.55
20405			法院	4,203.70	3,661.99					541.71
2040501			行政运行	3,233.21	3,072.12					161.09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9.87	589.87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80.62						380.62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1.84						21.84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1.84						21.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1.77	281.29					0.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81.77	281.29					0.48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5.67	45.19					0.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6.10	236.1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87.10	187.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7.10	187.1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7.10	187.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3.62	193.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3.62	193.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8.74	148.74					
2210202	提租补贴	44.88	44.88					

3. 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晋安区人民法院

2018 年
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经 营 支 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4,391.57	3,685.78	705.79			
201			76.26		76.26			
20136			76.26		76.26			
2013699			76.26		76.26			
204			3,808.02	3,178.48	629.54			
20405			3,794.18	3,178.48	615.70			
2040501			3,097.86	3,097.86				
2040502			297.23		297.23			
2040504			45.23		45.23			
2040599			353.86	80.62	273.24			
20499			13.84		13.84			
2049901			13.84		13.84			
208			177.70	177.70				
20805			177.70	177.70				
2080501			39.93	39.93				
2080505			137.77	137.77				
210			135.99	135.99				
21011			135.99	135.99				
2101101			135.99	135.99				
221			193.62	193.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3.62	193.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8.74	148.74				
2210202	提租补贴	44.88	44.88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晋
安区人民法院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一、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拨款	4,324.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政拨 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89.06	3,289.06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21	177.21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35.99	135.99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93.62	193.6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324.01	本年支出合计	3,795.88	3,795.8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710.7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238.88	1,238.88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10.75	基本支出结转	854.02	854.0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384.86	384.86	
总计	5,034.76	总计	5,034.76	5,034.76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
晋安区人民法院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3,795.88	3,358.43	437.45
2040501	行政运行		2,851.60	2,851.6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7.23		297.23
2040504	案件审判		45.23		45.23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95.00		95.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9.45	39.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77	137.7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5.99	135.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8.74	148.74	
2210202	提租补贴		44.88	44.88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决算明细表

编制单位：晋安区人民法院 2018 年度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3,795.8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40.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15.1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85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180.06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	其他支出	5.00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决算表

编制单位：晋安区人民法院

2018 年度

金额单
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3,358.43	2,595.68	762.7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40.82	2,540.82	
30101	基本工资	447.62	447.62	
30102	津贴补贴	559.80	559.80	
30103	奖金	192.02	192.0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7.77	137.7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8.73	68.7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2.27	62.2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99	4.99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7.76	317.76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49.86	749.8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50.58		750.58
30201	办公费	42.99		42.99
30202	印刷费	17.37		17.37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50		0.50
30205	水费	2.31		2.31
30206	电费	34.81		34.81
30207	邮电费	25.17		25.17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8.71		38.71
30211	差旅费	13.29		13.2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25.23		25.23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8.58		8.5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6.80		6.80
30224	被装购置费	1.99		1.9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55.95		355.95
30227	委托业务费	7.44		7.44
30228	工会经费	20.00		20.00
30229	福利费	0.76		0.7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77		12.7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4.05		74.0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1.87		61.8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85	54.85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17.13	17.13	
30305	生活补助	3.65	3.65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08	34.08	
310	资本性支出	7.17		7.1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07		7.0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10		0.10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99	其他支出	5.00		5.00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5.00		5.00
39999	其他支出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收入支 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晋安区人
民法院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 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 转和结 余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注：本部门无此项收支。

9. 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部门决算相关信息 统计表

编制单位：晋安区人
民法院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 目	行	统计数	项 目	行	统计数
栏 次	次	1	栏 次	次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762.75
（一）支出合计	2	68.19	（一）行政单位	23	762.75
1. 因公出国（境）费	3	0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事业单位	24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维护费	4	68.19	-	25	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5	38.88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6	—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29.31	(一) 车辆数合计(辆)	27	19
3. 公务接待费	7	0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8	0
(1) 国内接待费	8	0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29	0
其中: 外事接待费	9	0	3. 机要通信用车	30	1
(2) 国(境)外接待费	10	0	4. 应急保障用车	31	0
(二) 相关统计数	11	—	5. 执法执勤用车	32	15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3	3
2. 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3	0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34	0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2	8. 其他用车	35	0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19	(二) 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36	2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0	(三) 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37	1
其中: 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0	-	38	0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0	-	39	0
其中: 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0	-	40	0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0	-	41	0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0	-	42	0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决算中“三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等相关统计指标。

2. “三公”经费填列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其中:中央单位不包括教学科研人员因公出国(境)费及相关团组和人次,地方单位按照本级部门预算口径填报。预算数填列年初预算数,支出统计数应与财决08表保持衔接。“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车辆情况。

10. 政府采购情况表

政府采购情况表

编制单位：晋
安区人民法院

2018
年度

金额单
位：万元

项目	行次	采购计划金额					实际采购金额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 财政性 资金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 政性 资金
			合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其他资 金			合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其他资 金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1	530.03	530.03	185.53		344.50		196.09	177.67	177.67			18.42
货物	2	420.03	420.03	75.53		344.50		138.96	138.96	138.96			
工程	3												
服务	4	110.00	110.00	110.00				57.13	38.71	38.71			18.42

注：1. 本表反映各部门和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预算及支出情况，表中数据取自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中“政府采购资金情况表”。

2. 本表“财政性资金”是指纳入预算管理的资金，具体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各项收入。以财政性资金作为还款来源的借贷资金，视同财政性资金。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晋安区人民法院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 1,366.81 万元，本年收入 4,993.03 万元，本年支出 4,391.57 万元，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968.27 万元。

（一）2018 年收入 4,993.03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减少 174.00 万元，减少 3.37%，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4,324.01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 0.00 万元。
2.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3.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6. 其他收入 669.02 万元。

（二）2018 年支出 4,391.57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增加 293.19 万元，增长 7.15%，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3,685.78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2,904.61 万元，公用支出 781.17 万元。

2. 项目支出 705.79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3,795.8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53.14 万元，增长 17.06%，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行政运行 2851.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37.42 万元，增长 41.58%。主要原因是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7.2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39.55 万元，减少 44.63%。主要原因是办案经费收支科目变更。

(三) 案件审判 45.2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2.36 万元，下降 57.96%。主要原因是办案经费收支科目变更。

(四) 其他法院支出 9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3 万元，减少 25.78%。主要原因是办案经费收支科目变更。

(五)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9.4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2.21 万元，增加 444.89%。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数变动。

(六)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7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0.17 万元，减少 12.77%。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数变动。

(七) 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135.9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97 万元，增长 0.7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变动。

(八) 住房公积金支出 148.7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3.47 万元，增长 41.29%。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住房公积金支出相应增加。

(九) 提租补贴支出 44.8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15 万元，增长 10.19%。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提租补贴支出相应增加。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为本单位 2018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358.4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595.6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762.7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8.19 万元，同比增长 157.52%。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与 2017 年持平，主要是：本单位 2018 年度没有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68.1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38.88 万元，2018 年公务用车购置 2 辆。公务用车运行费 29.31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19 辆。与 2017 年相比，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388.8%，运行费增长 10.69%，主要是：案件增加，公车运行费支出相应增加。

（三）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与 2017 年持平，主要是：本单位 2018 年度没有公务接待支出。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年无清单项目资金监控事项。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年无清单项目资金自评事项。

部门业务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业务费自评得分为96分，自评等次为优秀。部门业务费全年预算数为527.45万元，执行数为705.79万元，完成预算的133.8%。

部门业务费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评分标准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60分)	数量指标	年结案率	13329	12554	实际完成值较目标值是否达标	7	5
		月存案工作量	≤2	1.7	在目标值范围内即满分	7	7
	质量指标	生效裁判服判息诉率	≥96%	98.48%	在目标值范围内即满分	8	8
	时效指标	法定期限立案率	≥99%	100%	在目标值范围内即满分	7	7
		法定期限结案率	≥97%	98.55%	在目标值范围内即满分	7	7
	成本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实际完成值≥绩效目标值	8	8
		资金使用率	80%	133.8%	实际完成值≥绩效目标值	8	8
		每案财政经费支出	≤2000	562.2	在目标值范围内即满分	8	8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经济健康发展	为经济发展提供司法保障，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为经济发展提供司法保障，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实际完成值较目标值是否达标	10	9.5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依法惩治违法犯罪，维护社会大局安定稳定	依法惩治违法犯罪，维护社会大局安定稳定	实际完成值较目标值是否达标	10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司法公信	执法办案公正高效，司法形象良好	执法办案公正高效，司法形象良好	实际完成值较目标值是否达标	10	9.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度	便民措施较完善，方便群众诉讼，当事人满意度较高	便民措施较完善，方便群众诉讼，当事人满意度较高	实际完成值较目标值是否达标	10	9.5
合计						100	96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18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62.7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57.76%，主要是：案件增加，办案支出相应增加。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96.0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38.9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7.13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9辆，其中：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2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1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 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

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